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住所获得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情况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18日完成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122,750,000元增加至人民币4,580,833,334元，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司就变更注册资本事宜向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以下简称“山东银保监局”）提出了申请。

近日，公司收到《山东银保监局关于核准齐鲁银行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鲁银保监复〔2021〕353号），山东银保监局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122,750,000元变更为人民币4,580,833,334元。

二、关于变更住所的情况

公司于2021年7月9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公司就变更住所事宜向山东银保监局提出了申请。

近日，公司收到《山东银保监局关于同意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住所的批复》（鲁银保监复〔2021〕354号），山东银保监局同意公司住所由山东省济南市顺河街176号变更为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0817号。

公司后续将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0日